



图为陕西省西安市河流警察在辖区内巡查并记录河流情况。陕西省西安市环保局供图

◆本报记者肖颖 通讯员作博

一家塑料颗粒加工厂经营者杨某近日因向渭河内排放未经任何处理的废水被依法刑事拘留。这是陕西省西安市公安局开展河流警长制以来查获的案件之一。

据悉,自河流警长制确立实施以来,西安警方共办理涉河涉水案件26起。其中刑事案件20起,刑事拘留18人,批准逮捕8人;行政案件6起,处理6人。

河边竖起公告牌,欢迎群众来举报

西安河流警长 盯紧水污染

警方共办理涉河涉水案件26起

初步测量,被偷挖总量约为3.8万立方米,损失价值约152万元。

经查,当地村主任肖某、焦某及其他5人为谋取利益,在渭河长安段某标段内非法采砂。

目前,肖某因涉嫌非法采矿罪被批准逮捕,其他5人以故意毁坏财物罪被批准逮捕。

在临潼区韩峪河高沟渠治理河道修建垃圾台过程中,村民高某不听从执法人员劝阻,多次到治理现场阻挡施工。群众将这个情况反映给河流警长,河流警长接到举报后立即开展调查。

此后,临潼分局依照扰乱公共秩序对高某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公安警长巡查2116次守护19条河

在以往市级河长对所辖河流负总责,统筹协调市级有关部门和下一级河长的基础上,西安市公安局又为19条市级河流配备了258名河流警长。

“河流警长就是为‘河长制’中重点防控河流设立的公安警长,目的是持续开展水环境治理,全面加强水资源保护。”相关负责人介绍说。

据悉,西安河流警长队伍包括市级河流警长19名,分局河流警长47名,派出所河流警长192名。明确镇(街)河流警长由属地派出所所长担任。

西安市公安局同时要求各河流警长对自己辖区的河流开展常态化巡查。市局河流警长每月巡查1~2次,区县(开发区)级河流警长每周巡查1~2次,镇(街)级河流警长两日

巡查1次,主要职责就是发现污染源线索,动态记录巡查情况信息。

当问及巡查次数统计,负责人告诉记者,自河流警长制实施以来,各级河流警长共巡查2116次。其中市局河流警长巡查18次,分局河流警长巡查178次,派出所河流警长巡查1920次。

“上级河流警长要对下级河流警长起到督导作用,跨区域河流在发现问题时,上级河流警长有领导责任。”负责人补充道,上级河流警长要解决河流管理保护的突出问题,考核、监督下一级河长履行职责。

西安市通过公示牌、新闻媒体等方式向社会公示了相关信息。截至2月底,西安市已竖立市级公示牌25块,区级公示牌105块,镇村级公示牌1386块,合计1516块。

公安、环保、城管综合执法

2017年4月下旬,渭河责任河流警察像往常一样,对渭河下水腰村段进行巡查。突然发现618渠(防汛渠)排水口处有大量污水向渭河流入。

渭河是渭河的支流,流域内农业发达,还建有跃进渠、蓝桥渠、普惠渠、潘慧渠、团结渠等诸多引水工程,一直是河流警察重点排查关注的区域。

情况紧急,不能耽误。河流警察观察污水流向,当即决定顺着水渠向西巡查。当巡查至下水腰小学南侧100米处时,发现一家作坊正在向河渠排水。河流警察立即对河渠中的水进行取证。

为快速锁定排污企业,河流警

察走访周围群众进行谈话,得知正往河渠排水的作坊是一家塑料颗粒加工厂,在生产过程中常有废水流出,味道刺鼻。

随后,西安公安产渭分局联合未央区环保局、灞桥城管执法大队对该塑料颗粒工厂进行检查。

经查,该工厂在没有任何排污、经营生产许可的情况下加工塑料颗粒。生产过程中使用烧碱(氢氧化钠)和洗衣粉清洗油渍后的废水未经任何处理直接排放至618水渠内。经现场抽样,杨某的塑料颗粒作坊排放的废水pH值为14。

4月24日,杨某因涉嫌污染环境罪被依法刑事拘留。

延伸阅读

德国环境警察保护河流受赞誉

一年半掌握8000条法规和各类仪器操作

德国位于欧洲中部,境内水道纵横。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德国经历了战后“经济奇迹”时期,环境却因此付出了沉重代价,许多河流成了污水沟,河中几乎不见鱼类。

从上世纪70年代开始,德国各地陆续设立环境警察保护河流。

据悉,德国环境警察隶属联邦内政部。每名环境警察都要经过一年半的专业训练,包括学习德国约8000条环保法规以及欧盟400条环保法规、各种环保设施的应用等,其中

不少条款涉及到河流保护,考试合格才能上岗。

每天,环境警察都会开着警车,到他们负责的区域巡逻3次。

若发现河流泛起异常泡沫,或者河中鱼类死亡、出现化学毒素外泄等事件,环境警察会第一时间前往取样,封锁现场并调查原因,力求把污染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若查出哪家企业违法排污或出现漏污事故,环境警察有权立即要求这家企业停产,并通报上级部门,向民众发出污染警报。

法治动态

四川一季度办理违法案件1157件

处罚金额同比增长615%,限产停产案件数量上升591%

本报记者王小玲四川报道 四川省日前公布了第一季度全省环境监察执法数据。数据显示,四川省第一季度共办理环境违法案件1157件,处罚金额7853万元。

据悉,四川省一季度适用《环境保护法》四个配套办法及涉嫌环境污染犯罪移送司法机关的5类案件共233件。其中,按日计罚案件19件,占5类案件总数的8%;查封、扣押案件50件,占22%;限产、停产案件76件,占33%;移送行政拘留案件73件,占31%;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15件,占6%。

与2016年同期相比,四川全省办理环境违法案件数量同比增长279%,处罚金额同比增长615%,查封、扣押案件上升233%,限产、停产案件上升591%,移送行政拘留案件上升508%,按日计罚和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由2016年同期的0件分别上升为19件和15件。

从各市、州情况来看,除内江市办理的环境处罚案件数量同比略有下降外,

其他各市、州环境处罚案件数、处罚金额同比均有明显增长。

宜宾市成绩最为显著。宜宾市一季度处罚金额已超越其2016年全年处罚金额的两倍。成都市、眉山市、德阳市适用《环境保护法》四个配套办法及涉嫌犯罪移送司法机关的5类案件办理件数排前3位。同时,眉山市、遂宁县、资阳县3地各区县均有配套办法类案件实施。

2017年以来,四川各级环保部门保持“百日攻坚行动”以来的高压严打态势,配合全省环保督察,坚持“全覆盖、零容忍、明责任、严执法、重实效”,拓宽案源渠道,丰富执法模式,强化执法联动,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取得了显著成效。

四川省环境监察执法总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四川各级环保部门将继续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坚持露头就打,决不手软,继续保持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根据福建省厦门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厦门成立了全市砂场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岸线非法占地的砂场、海上无证运砂问题开展为期3个月的专项整治。厦门市港航综合执法支队日前在刘五店附近海域查获了两艘无证运砂船。据支队队长陈耀辉介绍,执法行动将继续加大打击力度,切实规范海上营运秩序。据悉,本次专项整治主要针对厦门市近年来环东海域出现的盗采海砂、无证运砂船只日渐增多的现象。 图为执法人员登船检查现场。 沈胜学摄

新环保法让天更蓝水更清

十堰3年处罚263家企业800多万

本通讯员叶相成十堰报道 湖北省十堰市日前组织召开新《环保法》颁布3周年座谈会。与会的20多名政企代表纷纷感慨,严格落实新《环保法》让十堰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

好风凭借力,助我上青云。新《环保法》颁布3年多来,十堰在湖北全省率先探索“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机制,出台了《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实施办法》,率先成立了食品药品和环保侦查大队与环境资源保护审判庭。

为加快环境治理步伐,十堰市还持续开展“清水行动”“向三大污染宣战行动”“零点行动”“保水质、调水质”“净空气、保蓝天”百日攻坚等专项行动,先后深入检查企业4万家(次),受理信访投诉两万余起,查处违法排污企业

567家。其中,责令停产整治142家,责令限期改正207家,挂牌督办22家,罚款企业263家,罚款金额822.27万元,关闭不达标小电镀31家,清理丹江库区网箱12.88万只。

据统计,十堰市累计查处涉嫌环境刑事案件6起,行政拘留9人,移交检察机关处理案件1起,推动解决了一大批环境污染“老大难”问题。

通过努力,十堰以往5条不达标河流中,官山河已持续稳定达到Ⅲ类水质标准,郢州河达到Ⅲ类水质标准,神定河全年12个月水质平均值达到“水十条”考核标准。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连续3年名列全省前3,去年达标率达80.6%。

永嘉查处印刷加工厂污染河道案

清洗油墨桶 谁知进班房

本通讯员潘智化 黄晓亮 王雯 记者晏利扬永嘉报道 非法印刷加工场竟把清洗油墨桶的污水直排到河道中。浙江省永嘉县环保局日前查处了一起非法印刷加工厂向河道倾倒污水案。

永嘉县环保局对该印刷加工场做出了立案查处的决定,目前已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

据悉,永嘉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在千石工业区开展“铁拳”剿劣护水行动时发现,一条河道中河水呈现浅红色,并继续向周边流域蔓延。

环保执法人员第一时间赶往附近的企业排查,最终确定是一家印刷加工场的工人在清洗油墨桶时倾倒污水,污水通过雨水管道流入河道。

生产,没有办理工商执照,也没有环评审批手续,属于“四无”企业。

“我以为把油墨桶清洗一下也不是什么大事,也不知道会污染河道,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倾倒污水的戴某某听到将被处以行政拘留的处罚时,顿时傻了。

根据《水污染防治法》规定,永嘉县环保局对该印刷厂负责人余某某做出责令停止生产、罚款3.8万元的处罚决定,并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建议对相关当事人予以行政拘留。

永嘉县环保局党组成员、环境监察大队队长李腾表示,县环保局以剿劣劣V类水为目标,铁拳出击,依法严查涉水环境违法行为。对无任何环保手续的“四无”企业和加工场所,一律立案处罚并予以取缔,情节严重的,将移送公安机关,为全县打赢“剿劣”战,提供有力保障。

河北环境综合执法局首次亮相

集中巡查3天查处问题34个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河北报道 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日前启动了河北省雄安新区及石家庄市、唐山市、廊坊市、保定市、沧州市、衡水市、邢台市、邯郸市8个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的集中巡回执法检查行动。

据悉,这是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4月28日成立以来开展的首次集中巡回执法检查行动。

3天查处环境问题34个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铁腕治污各项决策,按照河北省环保厅统一安排,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主动放弃节假日时间,全力开展检查行动,在成立后的第一时间对环境违法问题进行了检查。检查组在位于雄县张青口村的华鑫热浸锌有限公司检查时发现,企业无手续违规生产,利用暗管偷排废水。

综合执法局3个巡回检查组共检查各类企业及点位63个,发现各类环境违法问题34个。其中“散、乱、污”企业违规生产问题8个,偷排偷放环境违法问题1个,涉水污染问题4个,焚烧垃圾、杂草污染等面源污染问题11个,扬尘污染问题9个。

对检查发现的各类环境问题,各检查组都已移交当地政府严肃处理、立行立改。

雄县一企业偷排偷放被抓现行

4月29日,由张桂生带领的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第一巡回检查组对雄安新区进行了检查。检查组在位于雄县张青口村的华鑫热浸锌有限公司检查时发现,企业无手续违规生产,利用暗管偷排废水。检查组即将发现的问题移交当地政府进行处理。当日,雄县公安局对无手续违规生产、利用暗管偷排废水的华鑫热浸锌有限公司责任人进行了立案侦查,对该企业3名责任人依法行政拘留。雄县政府对华鑫热浸锌有限公司进行了拆除取缔。

4月30日,环境综合执法局在检查中发现以下环境问题,雄安新区安新与容城县交界处河水浑浊,安新县三台镇聚心缘环保有限公司鞋鞋下脚料露天堆存、雄县葛各庄村和安新县安新镇焚烧垃圾。

5月1日,第一巡回组在雄县检查时还发现,雄县李健热浸锌厂、雄县吴俊齐热浸锌厂等企业无手续违规生产,巡回组已责成当地政府拆除取缔。安新县老河头镇唐河新道附近有两处焚烧垃圾点。

涉水污染问题比较突出

4月30日,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第三巡回检查组对邢台市经济开发区、邢台县、沙河市进行了检查。巡回检查组检查发现,邢台市107国道和京港澳高速之间段大沙河河道内存在黑臭水体。据河北省沙河市政府介绍,此段水体正在整治中。

巡回检查组实地查看大沙河两岸,确实看到治理污染水体所需的试剂和操作船只。检查组要求沙河市政府和邢台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有

关责任部门对大沙河入河排污口重新摸排,严厉查处私设排污口直排污水的违法行为,立即对未经处理直排入河的城镇污水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入河水质排放达标,并加快黑臭水体治理速度,尽快达到地表水水质标准。

巡回检查组现场检查时还发现,沙河市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5万吨,目前实际受水量6.8万吨,超出处理能力的1.8万吨,城镇污水通过市政管网直排入大沙河,巡回组已制作现场检查笔录和询问笔录,并将做进一步处理。

5月1日,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第三巡回检查组对衡水市枣强县等地进行了执法检查。

检查发现,枣强县卫干渠福鑫苑小区段发现入河排污口5个,其中1个正在向卫干渠直排生活污水,渠岸两侧生活垃圾随处倾倒,异味较大。衡水市桃城区郑家河沿镇段沿阳河桥南侧发现一个入河排污口,正在向沿阳河排放污水。

检查组已将检查发现的问题移交当地政府处理。